

企业基础信息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如有）	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U1G7N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按营业执照填写)
成立时间	2017 年 06 月 20 日	法定代表人及联系方式	吴华滨 /0755-28902412
主项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企业总人数	40 人
企业股东信息（主要）	赵 强：出资额：805.6 万元；出资比例：20% 吴亚注：出资额：1812.6 万元；出资比例：45% 邱洪顺：出资额：1409.8 万元；出资比例：35%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书

致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我方承诺，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司：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91440300MA5EKU1G7N（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营业执照注册号），法定代表人：吴华滨，440582199703106376（姓名，身份证号码），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若贵方核查出我方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贵方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单位（盖章）：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署）：吴华滨



服务响应承诺书

致：深圳市大鹏新区葵涌办事处：

我司已认真阅读并理解 葵涌办事处 2025 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森林抚育) 的招标文件，并对项目服务响应时限、驻场等方面做出承诺：

一切按照建设单位要求进行，如有不符，愿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投标人：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8 月 19 日





营业 执 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U1G7N

名 称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
2302-2303
法定代表人 吴华滨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0日

重要提示 1、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org.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记机关

2018年05月09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196453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U1G7N

法 定 代 表 人: 吴华滨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2302-2303

有 效 期: 至 2028年12月25日

资 质 等 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不分等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2月25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325188

企 业 名 称: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U1G7N

法 定 代 表 人: 吴华滨

注 册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2302-2303

有 效 期: 至2030年07月15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5年07月15日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U1G7N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华滨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0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信息](#)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U1G7N	企业名称: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吴华滨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年06月20日
注册资本: 4028.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4年07月23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2302-2303	
经营范围: 建筑工程设计及施工、城市规划设计及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及施工、装饰工程设计及施工、环境艺术工程设计及施工、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建筑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 地质灾害治理; 环保工程,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 体育设施工程, 特种工程专业承包, 建筑防水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房屋结构加固、补强; 物业管理;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 机械设备的租赁、销售; 园林绿化养护管理工程; 景观工程; 土石方工程; 道路养护工程设计及施工; 工程咨询。	

提示: 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 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 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j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请登录后查看更多信息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请输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全称

验证码:

请输入验证码

111111 重新获取验证码

查询

清空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赵强	805.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吴亚注	1812.6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邱洪顺	1409.8	自然人	自然人股东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U1G7N
注册号：	440300201522487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2302-2303
法定代表人：	吴华滨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4028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7-06-20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4-07-23
年报情况：	2017年报已公示、 2018年报已公示、 2019年报已公示、 2020年报已公示、 2021年报已公示、 2022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企业类似工程业绩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1	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园建 IV 标段	龙岗区龙岗河流域	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全长 20.77 公里，项目实施面积约 297.95 公顷，其中示范段 53 公顷，非示范 244.95 公顷，包括安全系统工程、生态系统工程、休闲系统工程、文化系统工程、产业系统工程、水土保持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现状管线保护及迁改、高乐线入地等工程。	2023.10.10	6999.4	
2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二标段	深圳市龙岗区	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范围为深圳 16 号线共建管廊(龙岗段)的 24 个点位绿化提升，包括跨爱南路、黄阁路、龙平路、碧新路、龙岗大道、深汕路、站前路 15 座综合井，3 座出线井，1 座人行天桥的绿化恢复，以及 5 个绿地节点提升。工程总面积约 151553m ² ，其中 16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绿化恢复节点 24475m ² 、16 号线共建管廊工程公园类节点约 127078 m ²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工程、园建工程、	2025.03.07	1790.94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绿化工程、安装工程等			
3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龙岗区 2022 年造林绿化工程(园山、龙岗、龙城街道)	深圳市龙岗区	龙岗区 2022 年造林绿化工程涉及宝龙、坂田、横岗、吉华、龙城、龙岗、南湾、坪地、园山、平湖 10 个街道共 235 个地籍小(细)斑, 造林绿化面积 140.87 公顷。本工程种植生态、景观类各式乔木约 50621 株, 面积约 35.7612 公顷	2022.11.23	752.83	
4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岗头河等 11 条支流河道生态护坡绿化修复项目	深圳市龙华区	岗头河等 11 条支流河道生态护坡绿化修复项目涉及河段共 28 处, 绿化修复总面积为 76392 平方米	2024.02.04	192.17	
5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布澜路-龙岗大道及沙湾关口渠化岛景观提升工程	龙岗南湾街道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南湾街道龙岗大道与布澜路交汇的十字路口及沙湾关口渠化岛绿化景观提升, 绿化总面积约 2737 平方米	2022.07.05	49.32	

注: 1、按本表所填报的顺序随表提供证明资料原件扫描件; 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 将不认可。

2、提供同类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 超过 5 项的取列表序号前 5 项业绩。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1、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河流域、深圳河流域城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园建IV标段



合同编号:CRLCJ-LG18-LGBD01-FB-231016

【2021 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
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
道非示范段园建IV标段】

专业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专业工程承包人（乙方）：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10】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1 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

专业工程承包人（牵头方）：深圳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街道清水河一路博隆大厦 2009 号

法定代表人：叶向阳

联系人：付豪

联系电话：0755-25592508

电子邮箱：529547310@qq.com

传真：0755-25592508

专业工程承包人（成员方）：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 2302-2303

法定代表人：吴华滨

联系人：刘付伟国

联系电话：0755-28902412

电子邮箱：1170805378@qq.com

传真：0755-28902412

鉴于：

1. 专业工程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1 年 7 月 8 日，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专业工程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专业工程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

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园建IV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内容：龙岗河干流碧道工程全长 20.77 公里，项目实施面积约 297.95 公顷，其中示范段 53 公顷，非示范 244.95 公顷，包括安全系统工程、生态系统工程、休闲系统工程、文化系统工程、产业系统工程、水土保持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现状管线保护及迁改、高压线入地等工程。主要工程包括：陆域绿化 76.35 公顷（含横岭水厂绿化改造）、硬质铺装 53.44 公顷、建筑物（一二级驿站）、景观构筑物等。其中，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全长 15.53 公里，为龙岗河上下游，上游起荷康路，终吉祥南路，下游起福宁桥，终龙岗区界（横岭水厂），包含创新水廊、野趣探游、河谷艺廊、绿廊花园、活力社区、林境湿地、低碳田园、碧水寰游八个重点建设项目节点。

2021年龙岗区龙岗河流域、观澜河流域、深圳河流域水务工程（碧道建设部分）龙岗河干流碧道非示范段园建划分为 4 个标段：

园建 I 标段：荷康路至吉祥南路左右（LG0+795.57~LG4+150）长度约为 4945.57m。

园建 II 标段：福宁桥至湿地公园左右（LG8+997~LG12+471）长度约为 3474m。

园建 III 标段：湿地公园至吉马塘大桥左右（LG12+471~LG16+416）长度约为 3945m。

园建 IV 标段：马塘大桥至外环高速左右（LG16+416~LG19+620）长度约为 3204m。

建筑面积：_____ / _____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龙发改〔2021〕528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左右岸景观提升、桥下空间景观提升、硬景工程、景观小品、景观结构、城市家具、儿童游乐设施、标识系统、室外电气工程、室外排水工程、室外弱电工程、安装工程、照明工程、道路铺装、碧道综合监控、排口美化、土方工程、水土保持、智慧水务、拆除工程、白蚁防治等以及发包人交与专业工程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专业工程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电信管道工程	米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电力管道工程	米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给水管道工程	米	□泵站工程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桥梁工程	座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路灯照明工程	座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绿化工程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燃气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左右岸景观提升、桥下空间景观提升、硬景工程、景观小品、景观结构、城市家具、儿童游乐设施、标识系统、室外电气工程、室外排水工程、室外弱电工程、安装工程、照明工程、碧道综合监控、排口美化、土方工程、水土保持、智慧水务、拆除工程、白蚁防治等。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9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9 月 9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66 日历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获得风景园林协会的园林工程奖。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符合华润置地工程高品质标准, 符合华润置地第三方检查过程及交付评估要求, 详见第三章合同附件六《技术要求》。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陆仟玖佰玖拾玖万肆仟零陆拾捌元零角叁分(¥69994068.03 元)。

其中:

(1)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2)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叁佰玖拾壹万元整 (¥391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
 - (4) 招标答疑补遗;
 - (5) 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 本合同附件;
 - (8)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专业工程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4) 工程质量保修书;
- 发包人和专业工程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专业工程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专业工程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发包人玖份，专业工程承包人叁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10月10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大冲社区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法定代表人: 蒋慕川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

传 真: /

开 户 银 行: /



账 号: /

邮 政 编 码: /

承 包 人 (牵头方):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清水河清水河一洛博座大厦 2009 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5592508

传 真: 0755-25592508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

账 号: 4425 0100 0023 0000 0516

邮 政 编 码: 518000

承 包 人 (成员方):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 2302-2303

法定代表人: (合同专用章)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755-28902412

传 真: 0755-28902412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419

邮 政 编 码: 518172

2、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二标段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309-440307-04-01-256991003002

标段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二标段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花梨园林绿化有限公司//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90.940463万元

中标工期（天）： 18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12-2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5-03-06

查验码： JY20250228175019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版本号: 建管 2024 年 12 月版
标段编号: 2309-440307-04-01-256991003002
合同编号: JGZX (SG) -2025-00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地铁 16 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1: 深圳市花梨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

承包人 2: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

2015 年第七版 (SFD-2015-07)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1(全称): 深圳市花梨园林绿化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单位)

承包人2(全称):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承包人1、承包人2以下合称“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设计范围为深圳16号线共建管廊(龙岗段)的24个点位绿化提升,包括跨爱南路、黄阁路、龙平路、碧新路、龙岗大道、深汕路、站前路15座综合井,3座出线井,1座人行天桥的绿化恢复,以及5个绿地节点提升。工程总面积约151553m²,其中16号线共建管廊工程绿化恢复节点24475m²、16号线共建管廊工程公园类节点约127078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工程、园建工程、绿化工程、安装工程等。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分三个标段进行招标,本标段为二标段,包含6个节点,全部为公园类节点,分别是出线井#2(数慧园)、耳鼻喉医院外围绿地(康乐园)、综合井#5(愉心园)、综合井#6(愉心园)、翰林城游憩天地、综合井#7(吉祥园),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最终工程规模和特征以施工图纸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100%;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内容包括:地铁16号线龙岗段管廊绿化恢复提升工程二标段包含6个节点,全部为公园类节点,分别是出线井#2(数慧园)、耳鼻喉医院外围绿地(康乐园)、综合井#5(愉心园)、综合井#6(愉心园)、翰林城游憩天地、综合井

#7 (吉祥园)，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 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米 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户； 庭院管：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为 180 日历天 (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3 月 7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2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 绿化成活养护期 90 天 (初验合格之日起计)。除绿化以外的所有范围工程保修期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不少于 2 年), 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安全文明施工要求为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17909404.63 元 (大写: 壹仟柒佰玖拾万零玖仟肆佰零肆元陆角叁分)。

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421083.64 元, 暂列金额为¥ 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费¥0.00 元,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206586.25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5年3月7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正本一式2份、副本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1份、副本3份，承包人执正本1份、副本4份，监理人执副本1份。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
(盖章): 和综合执法局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联系人
及电话:
徐立渝, 0755-28948199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 1 深圳市花梨园林绿化
(盖章):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联系人
及电话:
曾炜坚, 1371448240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333

承包人 2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华日天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440300MA5EKU1G7N

联系人
及电话:
刘付伟国, 1992880866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419

3、龙岗区2022年造林绿化工程(园山、龙岗、龙城街道)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 2207-440307-04-01-112936001003



标段名称: 龙岗区2022年造林绿化工程(园山、龙岗、龙城街道)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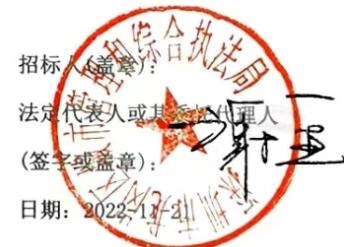
中标价: 752.834047万元

中标工期: 127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2-10-2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11-16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查验码: 128453144741280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版本号: 202208
合同编号: JGZX (SG) -2022-013(2)
招标项目编号: 2207-440307-04-01-112936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龙岗区 2022 年造林绿化工程（园山、龙岗、龙城街道）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龙岗区 2022 年造林绿化工程（园山、龙岗、龙城街道）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园山、龙岗、龙城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龙岗区 2022 年造林绿化工程涉及宝龙、坂田、横岗、吉华、龙城、龙岗、南湾、坪地、园山、平湖 10 个街道共 235 个地籍小（细）斑，造林绿化面积 140.87 公顷。本工程种植生态、景观类各式乔木约 50621 株，面积约 35.7612 公顷；主要种植树种：A：木荷、火力楠、红椎、土沉香、红花荷，B：樟树、米老排、铁刀木、枫香、山杜英，C：火焰木、凤凰木、紫花风铃木、红花紫荆、仪花，D：水翁、海南蒲桃、水松、落羽杉、池杉，E：铁冬青、幌伞枫、水翁、海南蒲桃，K：大红花、大头茶、夹竹桃、美丽红千层；混交比例为 1:1:1:1:1；作业方式：生态型和景观型。边坡绿化面积：1.2609 公顷，作业方式：生态型。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主要包括：种植生态、景观类各式乔木约 50621 株，主要种植树种：A：木荷、火力楠、红椎、土沉香、红花荷，B：樟树、米老排、铁刀木、枫香、山杜英，C：火焰木、凤凰木、紫花风铃木、红花紫荆、仪花，D：水翁、海南蒲桃、水松、落羽杉、池杉，E：铁冬青、幌伞枫、水翁、海南蒲桃，K：大红花、大头茶、夹竹桃、美丽红千层；边坡喷播种植（草灌）；抚育管护、人工除治薇甘菊 3 年共 5 次。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造林绿化。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天数为 1275 日历天, 其中其中施工阶段工期 180 日历天, 林木抚育期 1095 日历天 (3 年 5 次)。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11 月 23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3 年 05 月 21 日;
计划林木抚育期: 2023 年 05 月 22 日至 2026 年 05 月 21 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林木种植完成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进入 3 年 5 次林木抚育期, 完成 5 次林木抚育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组织竣工验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按《广东省林业局造林管理办法》(粤林规〔2022〕1号)规定的验收的标准执行)。

五、签约合同价(含税)

¥752.834047 万元(大写: 人民币柒佰伍拾贰万捌仟叁佰肆拾元肆角柒分);

不可竞争费用合计: ¥88981.96 元, 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88981.96 元, 暂列金额为 0.00 元, 专业工程暂估费 0.00 元,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 0.00 元(不可竞争性费用不下浮)。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1月2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
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联系人及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盖
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联系人及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LHPS-GCZB-2024001

项目名称: 岗头河等 11 条支流河道生态护坡绿化修复项目

招标单位: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定标方式: 抽签定标

中标单位: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 人民币壹佰玖拾贰万壹仟柒佰捌拾玖元
陆角柒分 (¥1,921,789.67)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至项目完成结算

项目经办人: 刘恒甫

本项目于 2024 年 01 月 16 日 15:00 在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宝观城锦鲤大厦 18 楼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 在 20 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与我司签订本招标项目合同, 签订合同地点为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LHPS-YY-2023161

岗头河等 11 条支流河道生态护坡
绿化修复项目工程合同

项目名称: 岗头河等 11 条支流河道生态护坡绿化修复项目

委托方(甲方):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签订日期: 2024 年 02 月 04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明确了双方在建设过程中的权利、经济责任、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岗头河等 11 条支流河道生态护坡绿化修复项目

2、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3、岗头河等 11 条支流河道生态护坡绿化修复项目涉及河段共 28 处，绿化修复总面积为 76392 平方米，河段分布位置详见附件一；工程材料清单详见附件二，所有清单材料乙方包工包料，并按甲方的要求完成。

第二条 项目总造价及其支付方式

1、本项目工程总造价

本项目总价为人民币：壹佰玖拾贰万壹仟柒佰捌拾玖元陆角柒分（¥1,921,789.67 元），增值税率为 9%，合同价款包含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金和完成本合同的全部成本费用。

注⁽¹⁾ 乙方必须提供双方签字确认的工程资料和《增值税专用发票》等盖章的资料提交给甲方申请款项。甲方在付款资料齐全情况下，按照甲方的财政支付程序办理付款手续支付给乙方，结算总金额以合同价为限。

2、支付方式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提供详细的项目施工组织方案和（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提交给甲方审核后，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15% 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贰拾捌万捌仟贰佰陆拾捌元肆角伍分（¥288,268.45 元，含一切税费）。

(2) 乙方在施工阶段（不含 12 个月的养护期）完成后，提供双方签字确认的项目分部工程验收资料和（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60%，即人民币：壹佰壹拾伍万叁仟零柒拾叁元捌角整（¥1,153,073.80 元，含一切税费）。

(3) 乙方在 12 个月的养护期完成后（养护期开始日期为项目分部工程验收后的第一天），提供双方签字确认的项目竣工验收资料和（一般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根据最终施工费结算审核价，支付结算审核价的 20%；如因工程量调整导致结算审核价低于合同总价的 95%，本次支付比例由甲乙双方商定后进行下调。

(4) 乙方在两年的保障阶段完成后，提供双方签字确认的工程移交资料和（一般

纳税人/□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根据最终施工费结算审核价，支付剩余尾款。

2、收款账号信息

账号名称：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44250100010000001419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甲方按照乙方提供的银行账户支付服务费后，因乙方提供账户或者账号相关信息遗漏、错误等原因所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三条 验收标准和提交成果形式

1、乙方按甲方提供的方案施工，如遇到施工困难乙方要及时提出告知甲方。

2、乙方施工过程严格按甲方要求执行，保证治理效果。

3、工程于施工中或验收时，甲方查验人员认为有必要开挖或拆除一部分工程以作验收时，乙方不得推诿，并应事后负责修复。甲方若需对完成的部分工程进行提前使用的，可预先验收完成的部分。

4、岗头河等 11 条支流河道生态护坡绿化修复项目各阶段验收(移交)要求：

(1) 完成项目方案指定工程施工要求，如因客观原因或现场条件变化导致发生工程量调整，乙方需报甲方批准，并以甲方最终书面确认的工程量为准。

(2) 绿植养护期达到 12 个月。

(3) 生态护坡绿化修复效果需保障两年。

第四条 乙方权利、责任与义务

1、乙方应按期开工，确保工程按期完工。

2、工程施工期间，乙方负责施工，甲方配合。

3、此工程由乙方包工、包料，项目单价包括项目实施和验收过程中产生项目协调、专家咨询等费用。

4、乙方人员在施工工地现场须遵守纪律，例如乙方施工人员在施工期间喝酒、打架、非指定抽烟区域抽烟等行为的，甲方有权责令其退场及并对乙方进行罚款。若乙方施工人员不遵守纪律行为导致项目受到影响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5、乙方除应为员工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外，必须为每位施工员购买意外险，施工期间应严格落实相关防护措施。由于乙方相关措施落实不到位的情况造成事故问题，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及相关赔偿；非乙方原因导致事故问题，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责任平定。

6、施工期间，乙方负责人应定期向甲方负责人汇报每个阶段的进展情况，协助甲方

做好会议、培训等方面的工作。

7、若因政府的行政行为致使甲方与乙方合同履行的客观情况发生变化，甲方有权对合同的承包范围及内容予以调整，乙方应无条件服从。

8、乙方在履行服务职责期间，应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有关规定，并随时接受甲方和安全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对在履行服务职责过程中所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或其他事故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与甲方无关。

9、乙方有弄虚作假及其他不正当行为的，甲方将终止合同，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甲方的权利、责任与义务

1、甲方应按协商好的方式及时支付工程款，未能及时支付款项需与乙方进行友好协商。

2、在工程建设期间甲方有权指派工地管理代表，对工程制度、工程质量进行监督。

3、在开工前甲方应对乙方提供的设备和场布等资料进行审核。

第六条 履行期限、地点

1、期限

合同生效后 120 天（不含养护期）内完成本项目施工，施工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项目分部工程验收。若遇到暴雨等不可抗力的因素导致工期延误，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经甲方书面同意后相应顺延工期。项目养护期开始日期为项目分部工程验收后的第一天，养护期为 12 个月。12 个月的养护期完成后，乙方还需对护坡绿化修复效果保障 2 年。

2、地点

项目工程所在地：深圳市龙华区，河段分布位置详见附件一（具体以甲方要求为准）。

第七条、合同的终止、中止、解除和变更

1、合同履行完毕，本合同终止。

2、因甲方项目自身不具备条件或出现需要乙方暂停服务的情形时，甲方应当将出现的情形书面通知乙方，乙方接到通知后可暂停提供相关服务，合同中止履行；在甲方项目具备条件时，由甲方书面通知乙方继续履行合同，甲方按乙方实际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作量支付服务费，甲方不承担上述实际已完成并验收合格的工作服务费之外的任何其他费用和责任。

第八条 违约责任及违约金

1、乙方如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完成，每逾期一天罚款 1000 元，逾期超过 10 日，甲

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补足。

2、若乙方未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完成工程，甲方有权拒付工程款项，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补足。

3、乙方擅自将项目转包、分包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 3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补足。

4、甲方对乙方服务中的质量缺陷等问题有权及时知会乙方安排处理，因乙方拒绝整改或整改不及时导致的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视实际情况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 3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补足。

5、因乙方怠于履行本合同任何义务，甲方可请第三人代为履行，由此产生的费用，从合同总价扣除，不足部分，甲方可向乙方追偿。

6、乙方未履行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或违反其在投标文件中的相关承诺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7、乙方在承担上述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第九条 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承诺保守因本次合作而获得的对方商业秘密和技术机密，未经另一方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对方的商业和技术秘密。如因一方违反本条约定造成另一方损失的，违约方应负责赔偿损失（本条约定在合同终止后仍然有效）。

第十条 通知和送达

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重要文件资料、或通知的送达除当面送达并签收的外，一般以专递（仅限于顺丰或 EMS）等书面形式送达至下述联系地址及联系人。以专递方式送达的，以双方约定的联系人实际签收之日起视为送达。如下述联系地址及联系人信息发生变更，变更的一方必须在变更发生的 3 日之内通知对方。因未及时通知对方造成联系不畅其责任由未履行通知义务一方承担，另一方按原地址发送的通知、函件的均视为有效送达。

甲方：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刘恒甫	联系人： 刘付伟国
电话： 13316948637	电话： 19928808665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城社区大和路 288 号 1807	公司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 2302-2303
-----------------------------------	------------------------------------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暴乱、瘟疫等天灾、人祸）致使甲、乙方双方任何一方无法履行本合同时，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 24 小时内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 5 日内向对方提交书面报告，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的损失自行承担，并免予对方承担违约责任，但因迟延通报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

2、由于不可抗力以致不能实现合同根本目的，任何一方均可提出终止合同。乙方在合同终止后 50 天内收回投入的设备，如不收回，则由甲方自行处置。如果不可抗力事件不足以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甲、乙方双方应根据具体情况协商确定继续或延期履行本合同。

第十二条 廉洁保证

1、甲乙双方当事人应遵守与反贿赂、反腐败有关的所有法律、法规等的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从事任何可能涉及贿赂、腐败、敲诈及其他不正当交易行为。

2、任何一方当事人不得对另一方当事人的员工或指定人员提供或者索要（包括但不限于实际提供、承诺提供或暗示提供以及实际索要或暗示索要）任何形式的贿赂，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回扣、礼金、礼品或其他私人便利或不正当利益等。

3、违反本条约定的一方当事人，应承担由此给另一方当事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协商、调解解决或者协商、调解不成的，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 其它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使用甲方的公司名称、商标等用于任何场合，包括但不限于用于宣传资料、官方网站等。乙方应维护甲方良好的声誉和形象，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时，不得采取违反法律或严重违反道德的行为。

2、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3、本合同双方签署后生效，双方签字盖章的日期不一致的，生效日期以双方签字盖章日期中较晚的一个为准。

4、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5、服务保证：如在质保期（保障期）间，出现质量瑕疵问题，乙方及时、免费维修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修复)。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甲方	名称	深圳市龙华排水有限公司	
	签约代表	白宝清 (签章/字)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观城社区大和路 288 号 17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税号	91440300MA5ETYG87F	
受托人乙方	名称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华昊天 (签章/字)	
	单位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 2302-23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税号	91440300MA5EKU1G7N	

5、布澜路-龙岗大道及沙湾关口渠化岛景观提升工程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固定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布澜路-龙岗大道及沙湾关口渠化岛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南湾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负责: 杨少峰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园路 1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40307789210493R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吴华滨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 2302-230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KU1G7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布澜路-龙岗大道及沙湾关口渠化岛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龙岗大道及沙湾关口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南湾街道龙岗大道与布澜路交汇的十字路口及沙湾关口渠化岛绿化景观提升, 绿化总面积约 2737 平方米。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南湾街道龙岗大道与布澜路交汇的十字路口及沙湾关口渠化岛绿化景观提升, 绿化总面积约 2737 平方米。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_____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无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施工图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本工程合同价款(大写): 肆拾玖万叁仟贰佰叁拾玖元柒角叁分

(小写): ¥ 493239.73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5045.14 元

暂列金额为(小写): / 元

专业工程暂估价为(小写): / 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项目单价以咨询公司编制的并经造价站备案(或审核)的各项目的综合单价并按招标文件规定下浮 ____% 为准

详见预算书, 下浮率为 5%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07月05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后生效。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公章):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南园路1号 地 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2302-2303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话: 传真:

经 办 人: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1419

邮 政 编 码: 518114 邮 政 编 码: 518000

合 同 备 案 情 况:

备 案 机 构 (公 章):

经 办 人:

年 月 日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市政备-1

工程名称: 布澜路-龙岗大道及沙湾关口渠化岛景观提升工程

验收日期: 2022.11.15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布澜路-龙岗大道及沙湾关口渠化岛景观提升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龙岗大道及沙湾关口
工程规模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龙岗大道与布澜路交汇的十字路口及沙湾关口渠化岛绿化景观提升，绿化总面积约 2737 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51.89
结构类型		工程用途	
施工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10.16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办事处		
勘察单位		资质证号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施工单位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金钢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专业组。

1、验收组

组 长	
副组长	庄敬祥
组 员	龙胜海 汪碧平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工程		
污水处理工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工程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专业工程 名 称	质量保证 资料评定	外观质量 评 定	实测实量 评 定	评定等级
道路工程				
桥梁工程				
排水工程				
给水工程				
隧道工程				
交通设施 工 程				
污水处理 工 程				
防洪工程				
供电及照明 工 程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四、验收（专业）组成员签名

五、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布澜路-龙岗大道及沙湾关口渠化岛景观提升工程施工符合设计及技术规范要求，外观观感良好，施工技术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满足使用要求，质量评定等级为合格。

验收日期：2022年10月16日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总监： 法人代表：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	项目经理： 法人代表：

企业类似履约评价情况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履约评价等级	履约时间	备注
1	龙岗中心医院绿化提升工程	优秀	2024.08.26	/
2	坪地街道环城西路(龙岗大道-兴华路)绿化工程	良好	2023.08.08	/
3	坪地街道 2021 年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工程类(其他类)	良好	2022.11.29	/

注: 提供相关履约证明。投标人提供类似工程施工类履约情况; (不超过 3 项, 若超过 3 项, 招标人仅对前 3 项履约进行复核及统计)。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1. 龙岗中心医院绿化提升工程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 位)	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评价期限	2024年3月8日至2024年4月7日	
承包商 (评价对 象)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单位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2302-2303	
法定代表人	吴华旗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	91440300MA5EKU1G7N	
工程名称	龙岗中心医院绿化提升工程	项目负责人	洪锐	
标段编号	/	工程合同价	29.0702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3月8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4月7日	合同工期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3月8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4月7日	实际工期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人员配备、18	2024年8月26日		
2	工程质量、18	2024年8月26日		
3	文明施工、18	2024年8月26日		
4	履约时间、16	2024年8月26日		
5	履约配合、16	2024年8月26日		
6	合同造价、6	2024年8月26日		
得分 (N)	92			
评价等级	优秀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无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2024年8月26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2024年8月26日				
备注:				



龙岗中心医院零星建设工程合同

ZWB 20240065016

甲方：深圳市龙岗中心医院

乙方：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工程名称：龙岗中心医院绿化提升工程

1.2、工程地点：龙岗中心医院

1.3、工程量：参见工程量清单

1.4、承包方式：邀请招标

1.5、工期：本工程自 2024年3月8日 至 2024年4月7日，
实际的工期起算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1.6、工程质量：合格

1.7、合同含税价款（人民币）：290702.8 元（大写：贰拾玖万零柒佰零贰元捌角）

二、甲方工作

2.1、开工前甲方协调施工科室对施工图纸进行确认，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2、甲方指派 冯树东 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

2.3、委托 广东中水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对承包单位在施工质量、建设工期和建设资金使用等方面代表我院实施监督。

三、乙方工作

3.1、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3.2 指定 洪锐 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3、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作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要文明施工、安全施工，要遵守《建筑安装工人安全操作规程》、《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其它相关的法规规范，若因非甲方原因造成的安全伤亡及火灾事故由乙方全面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其他约定

8.1、工程保质期为三个月。非人为或天灾人祸造成的损失，若发生损坏在保修期内由乙方全权负责。

8.2、质保期后如甲方有需求的，乙方应继续提供有偿的质保服务。

九、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义务后本合同废止。

十一、乙方应遵守《龙岗区卫生计生单位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规定（试行）》。本合同签订后，视为乙方对该管理规定全部内容和条款的接受。如乙方违反该管理规定的，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有权按照该管理规定的相关内容执行（如对不诚信行为进行诚信档案的污点或扣分登记、对登记情况予以公示等），乙方无权向甲方及相关主管部门追究经济赔偿责任或其他法律责任。

十二、龙岗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对《龙岗区卫生计生单位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规定（试行）》享有解释权、修改权。双方签订合同后，如龙岗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对该管理规定作修改或变更，甲方需及时通知乙方。甲方通知乙方后，双方按照修改或变更后的管理规定执行。

十三、以下附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应。

附件 1、龙岗区卫生计生单位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规定（试行）

2、廉洁承诺书

3、龙岗区进一步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告知书

4、安全责任协议书

十四、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持叁份，乙方持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其他约定事项

附件1

龙岗区卫生计生单位采购供应商诚信档案
管理规定（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强龙岗区卫生计生单位采购诚信体系建设，促进卫生计生单位采购供应商依法诚信经营和公平竞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龙岗区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行为管理规定》、国家卫计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等相关规定，结合我区卫生计生系统实际情况，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规定适用于区卫生计生单位所有采购药品、设备、耗材、办公用品等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采购活动。凡是参加我区卫生计生单位采购活动或与我区卫生计生单位建立合同关系的供应商，均应遵守本规定。

本规定所称供应商，是指依法参与我区卫生计生单位采购活动或已向我区卫生计生单位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及自然人。

第三条 区卫生计生单位对供应商实行长期有效、动态管理的诚信档案污点扣分登记制度。

各卫生计生单位负责为参加本单位采购活动或为本单位提供货物、工程、服务的供应商建立诚信档案，对供应商的不诚信行为进行考核、登记与上报。

区卫生计生局负责制定、解释诚信档案污点扣分登记规则并组织实施监督、统筹管理，负责在官方网站上设立专栏，对诚信档案污点扣分登记情况进行公开披露。

第四条 对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应当遵循公开透明、公平、公正、简便、高效的原则。

第二章 供应商诚信档案污点扣分登记及应用规则

（十二）其他违反采购相关规定的，视情节轻重，扣 1-5 分。

第八条 供应商诚信档案建立后，卫生计生单位查实供应商在提供货物、工程、服务过程中有下列行为之一的，除按照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违约责任外，按本规定在其诚信档案中予以扣分：

（一）超过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服务等时限约定的，视影响严重性，扣 1-5 分；

（二）违反合同约定，减少货物数量、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或服务标准的，视情况严重性，扣 5-10 分；

（三）不能提供合格产品及服务，或擅自降低产品质量等次，以次充好、偷工减料的，视情况严重性，扣 5-10 分；

（四）实际提供的有关产品性能指标或技术服务能力明显低于合同约定的，扣 5 分；

（五）售后服务中心故意抬高维修配件价格的（明显高于市场平均价格），扣 4 分；

（六）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技术支持、其他售后服务或者售后服务态度恶劣的，视严重程度扣 2-7 分；

（七）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其他义务，给采购单位造成不良影响的，视严重程度扣 1-5 分。

第九条 供应商诚信档案建立后，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本规定在其诚信档案中记录污点：

（一）因违反国家、省、市、区招投标、采购相关规定，被处以罚款处罚的，记一个污点；被禁止一年内参加区（及以上）政府采购活动的，记二个污点；被禁止二年内参加区（及以上）政府采购活动的，记三个污点；被禁止三年内及以上参加区（及以上）政府采购活动的，记四个污点；

（二）在参与区卫生计生单位采购活动过程中，因商业贿赂行为，被财政、市场监管、食品药品监管等部门作出行政处罚的，记三个污点；由纪检监察机关以贿赂立案调查，并依法作出相关处理的，记三个污点；行为情节轻微，人民检察院作出不起诉决定的，记三个污点；经人民法院判决认定构成行贿罪，或者犯罪情节轻微，不需要判处刑罚，人民法院依照刑法判处免于刑事处罚的，记三个污点；属

- (二) 区卫生计生单位在处理质疑和投诉过程中发现的不诚信行为;
- (三) 区政府采购中心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发现的不诚信行为;
- (四) 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在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不诚信行为;
- (五) 其他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发现的不诚信行为;
- (六) 其他政府采购单位在采购活动或接收货物、工程、服务过程中发现的不诚信行为;
- (七) 其他信息来源。

第四章 供应商诚信档案污点扣分登记实施程序

第十二条 各卫生计生单位应明确专人负责供应商诚信档案管理工作, 对发现或收到举报供应商存在上述应予以污点扣分登记行为的, 应当进行调查核实, 调查终结后, 分别作出如下处理:

- (一) 经调查核实确认应当进行污点扣分登记行为的, 依照本规定提出登记意见, 并及时向供应商送达《诚信档案污点扣分预登记告知书》, 告知供应商认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
- (二) 经调查核实没有应当进行污点及扣分登记行为, 或者行为情节轻微无需进行污点及扣分登记的, 报本单位负责人批准后, 不予登记;
- (三) 经调查核实供应商行为应依法予以行政处罚或追究刑事责任的, 应及时移送行政机关或司法机关处理。

第十三条 供应商认为污点及扣分行为记录有误的, 可自收到登记告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向拟作出污点或扣分登记的卫生计生单位提出书面陈述或申辩, 卫生计生单位应对供应商的书面陈述或申辩进行复核, 供应商提出的事由、理由或者证据成立的应当予以采纳。复核结果经单位负责人批准后书面通知供应商:

- (一) 经复核污点扣分登记意见无误的, 应予以登记;

- (三) 供应商诚信档案无专人管理, 或管理混乱的;
- (四) 收受供应商贿赂的;
- (五) 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第六章 附则

第十九条 本规定未尽事宜, 按照政府相关部门政策法规执行。

第二十条 本规定由龙岗区卫生计生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 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七、乙方不得以洽谈业务、签订合同等为借口，邀请甲方工作人员外出旅游和进入营业性高消费娱乐场所。

八、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或个人购置或者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家电、高档办公用品等。

九、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领导或者甲方上级主管单位举报。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

十、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违反上述协议者，一律交由医院纪检部的处理。

十一、如发现乙方工作人员违反上述协议，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所有业务往来。

十二、甲乙双方监督单位为其上级主管部门。

十三、本协议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十四、本协议的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双方业务终止时止。

十五、本协议一式二份，由甲乙双方单位各执一份。



签订日期：2024年 3月 8日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2. 坪地街道环城西路（龙岗大道-兴华路）绿化工程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评价期限	2021年12月6日至2023年8月8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 2302-2303	
法定代表人	吴华滨	电话 15989812034	项目负责人	吴亚注	电话 13924760995
工程名称	坪地街道环城西路（龙岗大道-兴华路）绿化工程		承包范围	施工图的所有内容及标底所含的工程量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工程合同价	259.541549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6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年4月4日	合同工期	12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年4月15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1年7月1日	实际工期	78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2
2	技术经济实力				12
3	施工过程管理				34
4	进度控制				10
5	配合与服务				14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85分≤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总分<84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59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吴华滨 2023年8月8日				
备注	1、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招标项目编号: 2105-440307-04-01-211921001
合同编号: JGZX (SG) -2021-031
版本号: 20211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坪地街道环城西路（龙岗大道-兴华路）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龙岗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坪地街道环城西路（龙岗大道-兴华路）绿化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工程位于坪地街道，拟对坪地街道环城西路（龙岗大道—兴华路）市政道路进行绿化种植。工程范围内道路长度 680 米。工程主要内容包括在机动车道两侧及中央绿化带内栽植仁面子、黄花风铃木等乔木共 458 株，栽植夹竹桃、琴叶榕等灌木共 92 株，栽种地被植物、草皮共 7270 平方米；配套绿化给水系统，共敷设 DN25-DN100 给水（PE）塑料管约 2075 米；种植土回填。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工程内容包括：在机动车道两侧及中央绿化带内栽植仁面子、黄花风铃木等乔木共 458 株，栽植夹竹桃、琴叶榕等灌木共 92 株，栽种地被植物、草皮共 7270 平方米；配套绿化给水系统，共敷设 DN25-DN100 给水（PE）塑料管约 2075 米；种植土回填。具体内容和范围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描黑，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 米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描黑,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合同施工工期总天数: 120 日历天 (不含绿化成活养护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年12月6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2年4月4日;

开工日期最终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保修期: 绿化成活养护期90天(初验合格之日起计)。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含税): ¥2595415.49元(大写: 贰佰伍拾玖万伍仟肆佰壹拾伍元肆角玖分)

不可竞争费用合计: ¥260424.71元, 其中安全文明措施费为¥35846.71元, 暂列金额为¥220000元, 专业工程暂估费/元, 弃土场受纳处置费为¥4578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12月6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

发包人向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盖章)：



承包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地址 址：

11440307G347877337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龙
西中路2号

法定代表人

或

授权代理人：

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

地址 址：

91440300MA5EKU1G7N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
荣超新成大厦2302-2303

联系人及电话：许裕航，0755-28948199 联系人及电话：吴燕萍，13924760995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3. 坪地街道 2021 年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工程类（其他类）

附件 1: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评价期限	2021 年 10 月 1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 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造价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招标代理 <input type="checkbox"/> 审图机构		
承包商 资质等级	二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超新成大厦 2302-2303		
法定代表人	吴华滨	电话	0755-28902412	项目负责人	廖驾兵	电话	0755-28902412
工程名称	坪地街道 2021 年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工程类（其他类）			承包范围	坪地街道辖区内		
工程地点	坪地街道			工程合同价	149.185115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3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11 日		合同工期	180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1 年 10 月 13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 年 12 月 1 日		实际工期	414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项内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14	86	
2	技术经济实力				14		
3	施工过程管理				34		
4	进度控制				8		
5	配合与服务				10		
6	资金支付				6		
监理单位意见 (适用于施工履约评价):  监理单位 (公章):  2022 年 11 月 29 日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建设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评价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85 分 ≤ 总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分 ≤ 总分 < 8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承包商 (评价对象) 签认或拒签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1. 建设单位应如实填写本《报告书》，对其评价结果负责。 2. 建设单位应将本《报告书》告知评价对象，并由评价对象签认。评价对象拒绝签认的，应在本《报告书》上注明情况。 3. 建设单位在申报履约评价结果的同时上传本《报告书》。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PDJS 2021-015-0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坪地街道 2021 年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

项目-工程类 (其他类) _____

工程地点: 坪地街道

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承包人(全称):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地街道 2021 年社区“民生微实事·大盆菜”项目-工程类(其他类)

工程地点: 坪地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风雨长廊建设、道路硬底化及铺设人行道砖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资金来源：政府投入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风雨长廊建设、道路硬底化及铺设人行道砖等工程，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长:_____米; 宽:_____米; 高: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高: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长:_____米宽:_____米高: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_____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具体以实际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按施工图纸设计及国家、省、深圳市现行行业验收的标准合格规范。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玖万壹仟捌佰伍拾壹元壹角伍分 (¥ 1491851.15 元),
最终结算价以审计为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肆万叁仟玖佰叁拾伍元叁角柒分 (¥ 43935.3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9月23日；

订立地点：坪地街道办事处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 (公章)
深圳中茂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大运路荣
超新成大厦 2302-2303
邮政编码: 518172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8902412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1419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号: